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王筱婷

電話：(02)7736-5699

電子信箱：ting2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一)字第11100892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交通部公路總局原函影本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「111年交通安全月全民徵件活動」一案，請協助轉知相關單位及所屬學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9月12日路監交字第11101139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1年交通安全月影音徵件活動「偶想和你一起跳」已於111年9月7日上線，相關資訊於111年交通安全月網站(<https://roadsafety2022.com/111motcdc/>)或Instagram活動帳號：111motcdc(<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111motcdc/>)。
- 三、另111年交通安全月宣導影片(行人篇及駕駛篇)，已於111年9月1日上架至111年交通安全月網站，請各單位依第249次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主席裁示，適時結合交通安全月活動響應，透過所轄電視牆、多媒體數位、電子看板、官網、社群媒體(FB、LINE、IG)及道安宣導課程等通路加強宣導，協助播放至112年交通安全月當月止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